

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社会责任报告

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歌华有线”）于 1999 年 9 月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，授权负责全市有线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、管理和经营，并从事广播电视节目收转传送、视频点播、网络信息服务、基于有线电视网的互联网接入服务、互联网数据传送增值业务、国内 IP 电话业务和有线电视广告设计、制作、发布业务等。

歌华有线公司于 2001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（股票代码 600037），是国内有线网络首家上市公司、国内第一批三网融合广电试点企业、北京市第一批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，2009-2011 年连续三届入选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，2012 年被中宣部等四部委评为全国文化体制改革工作先进单位，2014 年入选首届首都文化企业 30 强，连续被评为纳税信用 A 级企业和上交所上市公司治理样板企业。2015 年公司再次被北京市科委、北京市财政局、北京市国家税务局、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。

作为国有文化上市公司，歌华有线公司始终坚持企业行为与社会责任紧密结合，社会效益优先。在广大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下，公司坚持重视履行社会责任，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统一。公司在确保安全传输和优质服务的前提下，加快高清交互数字电视推广，全力打造高清交互新媒体，积极推进有线电视“由模拟到数字、由单向到双向、由标清到高清、由看电视到用电视”转变，锐意改革创新，加快战略转型，推动跨越发展，有效克服经营压力和三网融合带来的竞争压力，全力推进“由传统媒介向新型媒体、由单一有线电视传输商向全业务综合服务提供商”的战略转型，不断提升企业发展活力和竞争力。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企业概况

公司设有 26 个部门，15 家分公司及 9 家控股子公司（含 2 家二级控股子公司），3300 多名员工。截至 2016 年底，公司拥有有线电视注册用户 580 万户（其中高清交互数字电视用户 483 万户），集团数据业务超过 2.7 万线，个人宽带用户超过 50.6 万户。公司网内传输模拟电视节目 59 套、数字电视节目 181 套（其